# 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 十一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23 年 4 月 16 日送达, 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以现 场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威主持。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 表决的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程序及出席监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一致同意,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通过《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报告》,同意将本 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并披露前述报告。

公司 2022 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上市监管机构的规 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将本议 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公司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年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6,204.08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10,346.34万元。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2022年年度拟定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 2022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以未分配利润向股东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鉴于公司 2022 年度经营业绩亏损,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长远发展,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以未分配利润向股东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具备合规性、合理性。

同意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于现金分红政策的要求,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 弃权 0 票, 反对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同意 2022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分配方案。 其中董事和监事薪酬分配方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披露前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 7、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 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 8、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同意为子公司秦皇岛市清青环保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青环保")与河北合众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众建材")提供总计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的担保额度,同意授权董事长在担保额度内根据实际需要确定执行,并代表董事会签署有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前述期限为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层签署担保相关法律文件的授权时限,担保期限以各具体担保协议的约定为准。授权期限内,公司根据各子公司的实际运营需求和融资情况提供担保。

#### 担保的具体额度如下:

被担保方	控股比例	本次担保额度
清青环保	100%	3,000 万元
合众建材	100%	4,000万元

在上述授权有效期及担保额度内,在担保方不变的情况下,上述子公司之间可依据相关法规的要求相互调剂使用担保额度。

监事会认为:公司为支持子公司发展,为其提供银行融资担保金额经合理 预测而确定,符合公司经营实际和整体发展战略,且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 范围内的主体,担保风险在公司的可控范围内。该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表决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 弃权 0 票, 反对 0 票。

#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交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 10、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同意公司《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同意依据实际情况进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公司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23,705.86 万元,核销应收账款共计 663.95 万元。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依据充分;计提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资产状况,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 11、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监事会认为该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监管机构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 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同意公司《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 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公司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的变更。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等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运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